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扣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11月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, 2020年11月23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及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增加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 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科信网络")额度为46,000万元的固 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:同意科信网络以其包 括不限于土地(宗地号分别为 GP2020-007、GP2020-008)、机器设备、在建工 程为上述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、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增加授信 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93)、《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 会议决议》(公告编号: 2020-094)、《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 (公告编号: 2020-095)、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2020-100)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作为担保方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交通银行") 签署了编号为【香科保 F2020】的《保证合同》,科信网络作为担保方与交通银 行签署了编号为【香广科抵字 F2020】的《抵押合同》。

科信网络与交通银行签署了编号为【香科固贷 F2020】的《固定资产贷款合 同》。

三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

(一)《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



- 1、债权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- 2、债务人: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- 3、保证人: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保证额度: 46,000 万元
- 5、保证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- 6、保证范围: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 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。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 (或仲裁费)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其它费用。
- 7、保证期间: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(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)起, 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(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 日)后两年止。
 - (二)《抵押合同》主要内容
 - 1、抵押权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 - 2、债务人: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 - 3、抵押人: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 - 4、最高抵押额: 6.200 万元
 - 5、担保方式:最高额抵押
- 6、担保范围: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 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。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 (或仲裁费)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其它费用。
- 7、担保期间: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(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)起, 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(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 日)后两年止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后,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6,000 万元,占公司 2019 年 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68.93%。除上述担保外,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。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保证合同》;



2、《抵押合同》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